

#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部门文件

能环字[2021]丁33号

签发人：王仲明

## 马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临时性生活污水污染防治设施的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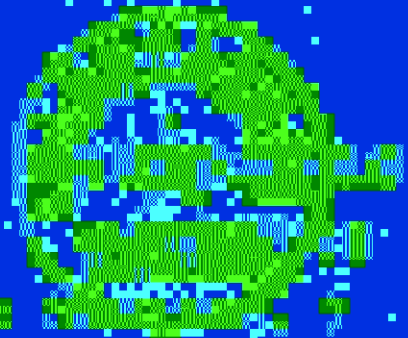
马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：

2020年10月，贵公司作为《马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方案》

整改责任单位之一，按照《整改方案》要求，在整改期限内，

完成

整改工作，并按时报送整改进展情况报告。



（联系人：王仲明，联系电话：0555-2682222）

附件1

## 原4#5#干熄焦除尘小器布置图

